

财政·税务·审计



【概述】 2004年,全市各级财政部门以迎接瓷都千年华诞为契机,积极组织收入,实现了财政收入快速增长。全市一般预算收入完成7.7443亿元,为各级人大汇总预算(下同)的107.6%,比上年增长17.2%。加上上划中央收入和省级收入等,全市财政总收入完成13.2754亿元,为预算的103.2%,同比增长17.6%。全市财政支出完成14.8315亿元,为调整预算的90.2%。市本级完成一般预算收入3.8383亿元,为预算的115.8%,比上年增长21.9%,加上税收返还、上级追加、上年结转、中央调资补助以及各项结算补助,收入合计8.3342亿元;一般预算支出6.7376亿元,加上上解上级支出和结转下年支出等,合计8.3179亿元,当年实现收支平衡,结余163万元。

【克服减收因素保持收入增长】 2004年,市财政面临减收因素多,收入难度大的形势。机械行业市场走低,供电行业增值税预征比率下调,水泥行业享受“三废”税收优惠,昌河北斗星消费税减征和退税优惠,仅以上因素就减少税收1个多亿。面对严峻的收入形势,各级财税部门集中力量抓好地方企业税收,以焦化为龙头的地方企业税收大幅增长,全市地方企业税收达到5.6亿元,同比增长45%。继续强化部省属企业税收征管,在一些部省属企业税收下降的情况下,始终坚持强化征管不动摇,努力挖掘税收潜力,使部省属企业仍然保持了税收主体地位,缴纳税收4亿元,占全市税收的35%。充分发挥城市建设的拉动作用,建设性收入成为财政增收的新亮点,建筑房地产营业税收入达到1.2亿元,同比增长33%;契税收入达到7170万元,同比增长54%;土地收入达到6000万元,同比增长114.3%。积极培育新兴财源,工业园区成为财税收入的重要增长点,市

高新开发区实现财政收入4912万元,同比增长135.5%。

【构建公共财政框架】 各级财政按照公共财政的要求,进一步调整优化支出结构,集中财力保证社会公共支出的需要。足额安排和及时拨付社会保障支出,对养老、失业、再就业、低保等支出建立资金专户,实行封闭运行,确保专款专用。同时,根据财力情况,提高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城镇居民最低生活费由每月140元提高到160元,仅此一项全年就增加低保支出658万元。全市社会保障支出达到1.6649亿元,同比增长22%。加大对农业、教育、科技的投入,确保达到法定增长要求,全市支农支出9746万元,同比增长30.8%,教育支出2.6509亿元,同比增长14.7%,科技支出1223万元,同比增长22.1%。增加政权建设和政法工作经费,保障政权、政法机关充分履行职能,市本级行政政法支出达到9825万元,同比增长16.7%。构建公共财政为经济的正常运行和社会的和谐稳定创造了有利条件。

【推进财政改革】 全市财政部门围绕创新财政管理和运行机制,提高财政管理水平,在推进财政改革方面迈出了新步伐。改革预算管理,新增规划局、人防办、社联三个部门作为部门预算试点单位,年度预算实行年初一次性确定,没有特殊情况不予调整,细化了预算管理,维护了预算的严肃性。改革县(市、区)财政体制,将一部分税收下放到县(市、区)管理,增加了县(市、区)的财税收入。建立了县乡财政发展基金和奖励基金,增加对县乡的财政转移支付,调动了县乡聚财、理财的积极性。推行出口退税改革,按照中央和省政府的统一规定,争取退税基数,安排退税资金,及时拨付出口退税款,为全市开放型经济的发展起到保驾护航的作用。实施国库集中支付,对市本级党政机关的工资性支出和民政局、计生委两个部门的事业性支出实行了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规范财政资金运行,统筹财政资金调度,确保了工资发

放。完善会计委派和政府采购改革,对 136 个行政事业单位实行了会计集中核算,强化了财务会计监督,对 6000 多万元的专项资金进行重点管理和跟踪问效,核减不合理支出 290 万元。进一步扩大政府采购规模,组织城市建设、社会保障网络和政法机关装备建设等大型采购项目的公开招标,参与全省公务用车定点保险、定点加油联动采购,全年政府采购金额达到 8022 万元,节约资金 907 万元,资金节约率达到 10% 以上。

【发放粮食直补资金】 为了增加农民收入,提高农民种粮积极性,中央决定对种粮农户实行直补,补助标准是早稻、良种、中晚稻各补贴 10 元/亩。市财政部门在直补资金的筹集、安排、拨付、发放等环节,打破常规,创造性地履行职能,及时将直补资金发放到位,确保了中央政策的落实。据统计,全市早稻计税补助面积 39 万亩,发放补助资金 390 万元;良种补贴资金 1270 万元;中晚稻计税补助面积 81 万亩,发放补助资金 810 万元。全市粮食补助和良种补助资金总计 2460 万元,平均每亩 30.5 元。所有补助资金全部按政策及时打入 206833 个农户存折,发放到农户手中。直补改变了以往支农资金逐级拨付的方式,由间接补助转变为直接补助,让农民全部、均衡受益,体现出公平、公正、公开的补助原则。直补政策的落实对全市增加粮食生产,提高农民收入发挥了积极作用。

【促进下岗再就业】 作为老工业城市下岗工人较多,再就业工作压力大,任务重。市财政部门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把再就业工作列为重中之重抓紧抓好,积极为再就业工作改善服务,优化环境,落实政策。落实再就业目标,认真执行《再就业工作责任状》;管好再就业资金,实现了适度增长,对资金实行专户管理;落实再就业政策,执行了税收优惠、减免规费、贷款担保和贴息、社会保险补贴、免费职业培训、职业介绍等政策;拓宽再就业渠道,与劳动就业部门开展招聘洽谈会,积极为各级劳动模范再就业创造条件,落实再就业小额贷款,安排担保基金 800 万元;改善再就业环境,大力支持劳动力市场建设,协助开通了“景德镇劳动力市场网站”,扶持街道劳动保障事务所建设;加强再就业监督,开展再就业优惠政策落实情况专项检查,对再就业资金的安排、管理、使用进行定期检查,保证资金专款专用。经过努

力,全市实现了当年再就业人数大于下岗人数的目标,从动态上逐步消化下岗人员,下岗和失业人员基本生活得到保障,全市全年没有上访事件。2004 年,全市再就业工作被省政府评为先进,受到表彰。

【降低农业税税率】 为了深化农村税费改革,2004 年降低农业税税率,全市农业税税率下调了三个百分点,由 7% 调低为 4%,全市减收农业税 1803 万元,切实减轻了农民负担,增加了农民收入。

【财政部副部长朱志刚到景市考察】 4 月 26 ~ 27 日,国家财政部副部长朱志刚一行在省财政厅厅长胡幼桃陪同下,来景市考察指导工作。朱志刚副部长对景德镇市经济和社会发展以及悠久灿烂的陶瓷文化给予了充分的肯定,并希望景德镇市抓住机遇,加快发展,努力建设经济重镇、旅游都市和特色瓷都,为江西的发展和构建和谐社会做出更大的贡献。

(吴黎明撰稿)



国税

【超额完成收入任务】 2004 年,市国税局在省国税局和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紧紧围绕年初工作安排,以组织收入为中心,以推行能级管理和税收质量管理为重点,以政务环境评议评价为动力,坚持依法治税,深化征管改革,提高队伍素质,优化国税形象,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国税工作任务。一年来,在主体税源滑坡、城区改造、增值税起征点提高等不利情况下,市国税局始终坚持以组织收入为中心,依法征税,应收尽收,较好地完成了税收收入计划,先后实现了首季“开门红”和提前实现了“双过半”,全年共组织税收收入 6.5936 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 102.2%,同比增长 8.4%,增收 5087 万元。

【积极推行能级管理】 2004 年,按照省国税局的统一部署,在基层单位全面、平稳推行能级管理。通过认证确定二至七级能级资格人员共 352 人,其中二级 10 人、三级 76 人、四级 118 人、五级 106 人、六级